

西安市临潼区财政局

临财函〔2020〕434号

西安市临潼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第四批一次性创业补贴资金的函

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关于《调整下达2020年中央第一批参照直达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0〕1087号）文件精神，上级下达第一批就业补助资金1143万元，已下达3974759.59元，现下达你单位30000元，用于2020年第四批一次性创业补贴资金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该项资金纳入参照直达资金管理的2020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，就业补助资金（项目代码：Z1350800000005）。标识为“02001 参照直达资金”，年终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“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。

请你单位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。

西安市临潼区财政局

2020年8月6日